

一、开标一览表

陕西省渭南防汛机动抢险队：

我方已仔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，决定参加本项目投标。为此，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，并负法律责任。

单位：人民币（元）

投标报价（元）	大写： <u>玖拾伍万捌仟元整</u> ¥： <u>958000.00</u>
交货期	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个日历日内交货
其他事项	
在下面对应的括号内打 √	是否符合于中小企业 是（ ） 否（√） 是否监狱企业的政策 是（ ） 否（√） 是否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政策 是（ ） 否（√）

1. 我方承诺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，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。

2.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，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 投标文件。

3. 如我方中标，我方承诺：

- (1) 收到中标通知书后，在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；
- (2) 在签订合同时不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；
- (3)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；
- (4) 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。

4. 我方在此声明，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、真实和准确，且不存在第二章“投标人须知”第 2.3.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。

投标人：陕西永德柳工机械有限公司（盖单位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（单位负责人）或其委托代理人：刘长（签字或盖章）

地 址：西安市未央区北二环10号金泰财富中心A座三楼

电 话：18682901917

2022年07月07日